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5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共收到6名监事书面表决意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名林强先生作为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王洪刚先生因职务调整不再担任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林强先生任期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 日

林强先生简历

林强，1974年8月出生，正高级工程师，1994年至2000年于铁二局五处工作，历任医院办公室主任、组织科、28、27队项目书记、副队长；2000年至2006年于中铁二局五公司工作，历任项目书记、副经理、项目经理；2006年至2020年于中铁二局城通公司工作，历任项目书记、项目经理、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2020年6月至2021年4月出任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兼任上海申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